

中外合营企业会计

李金秀 主编



暨南大学出版社

中 外 合 营 企 业 会 计

主 编 李金秀

编 者 李金秀 林廷棕

罗文伟 潘敏虹

暨南大学出版社

1990·广州

中外合营企业会计

李金秀 主编



暨南大学出版社出版

(广州 石牌)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西苍梧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2 字数: 250千字

1990年4月第1版 1990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ISBN7—81029—032—0/F·10

定价: 4.80元

前 言

由于我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中外合营企业不断发展和壮大。为了进一步办好这些企业，使合营各方的权益得到保护，并不断提高这些企业的经济效益，促进这些企业的健康发展，必须不断加强企业的经营管理，完善企业的经营机制。

会计是企业经营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如何利用会计这一工具为合营企业的发展服务，并在治理整顿中更好地为这些企业创造一个更完善的投资环境，以利于引进更多的外资，加速我国的“四化”建设，这是摆在我国财会人员面前的一项新的重要任务。广东毗邻港澳，是我国改革开放的前沿，是我国经济改革的综合试验区，因此，完善合营企业的经营管理，对我们广东的财会人员更有其特殊重要的意义。

为了适应这一形势的需要，并为我校财经专业、经济专业举办干部学习班、为广东省高等教育成人会计专业本科段自学考试开设《中外合营企业会计》及《涉外会计》等课程提供教学参考书，所以，我们编写了这本教材。

本书是根据我国有关中外合营企业的法规、会计制度以及有关文件编写的，主要阐述中外合营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原理、方法。在编写过程中，借鉴了外国的会计核算理论，结合我国实际介绍其中有益的经验，同时，吸取了兄弟院校有关教材的优点。

全书共十四章和一篇附录。第一、二、三、四、五、六、九、十三章和附录由李金秀副教授编写；第七、十章由林廷棕讲师编写；第八、十一、十二章由罗文伟副教授编写；第十四章由潘敏虹编写。本书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内容全面，应用性强，相信对广大读者会有所帮助。

但是，由于涉外经济工作在我国仍属新的领域，有很多问题尚需进一步探索，因此，书中难免有不足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1990年5月24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1)

第一节 中外合营企业的一般概述.....(1)

第二节 中外合营企业的特点及其作用.....(2)

第三节 中外合营企业会计核算的内容和任务.....(5)

第四节 中外合营企业会计核算的原则和特点.....(9)

第五节 中外合营企业会计的组织.....(17)

第二章 投入资本的核算.....(22)

第一节 投入资本核算的任务.....(22)

第二节 出资方式 and 计价原则.....(25)

第三节 投入资本的核算方法.....(30)

第四节 投入资本的验证(验资).....(35)

第三章 货币资金、往来款项和银行结算的核算.....(40)

第一节 货币资金核算的任务和要求.....(40)

第二节 货币资金的核算方法.....(42)

第三节 往来款项的核算.....(50)

第四节 国内银行结算业务的核算.....(55)

第五节 外汇结算的核算.....(68)

第四章 外汇核算.....(79)

第一节 外汇和外汇汇率.....(79)

第二节 记帐汇率和帐面汇率.....(81)

第三节	外汇核算方法	(83)
第四节	汇率风险及其对策	(119)
第五章	长期投资和长期负债的核算	(125)
第一节	长期投资和长期负债核算的要求	(125)
第二节	向其它单位投资的核算	(129)
第三节	拨付附属企业资金的核算	(132)
第四节	长期负债的核算	(135)
第六章	存货的核算	(140)
第一节	存货的范围和计价原则	(140)
第二节	存货核算和管理要求	(143)
第三节	存货的总分类核算	(146)
第四节	存货的明细分类核算	(152)
第七章	工资的核算	(158)
第一节	工资的特点和计算方法	(158)
第二节	工资的发放	(162)
第三节	工资的帐务处理	(162)
第八章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核算	(166)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分类和计价	(166)
第二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170)
第三节	固定资产增加和减少的核算	(181)
第四节	固定资产租赁的核算	(187)
第五节	在建工程的核算	(197)
第九章	无形及其它资产的核算	(203)
第一节	无形及其它资产的特点和核算要求	(203)
第二节	专有技术及专利权的核算	(205)
第三节	场地使用权的核算	(207)

第四节	其它无形资产的核算·····	(208)
第五节	开办费的核算·····	(210)
第十章	生产成本核算·····	(213)
第一节	生产成本的特点和核算要求·····	(213)
第二节	制造费用的核算·····	(216)
第三节	在产品成本的核算·····	(219)
第四节	成本计算方法·····	(222)
第五节	成本控制与标准成本·····	(234)
第六节	变动成本法与完全成本法·····	(236)
第十一章	产成品、销售和利润的核算·····	(240)
第一节	产成品的核算·····	(240)
第二节	销售核算的任务和销售收入的实现·····	(247)
第三节	销售收入的核算·····	(249)
第四节	销售支出的核算·····	(254)
第五节	利润结算的核算·····	(260)
第十二章	利润分配和基金的核算·····	(265)
第一节	利润分配的原则和特点·····	(265)
第二节	所得税的计算及交纳的核算·····	(267)
第三节	基金的性质和内容·····	(273)
第四节	基金提取和使用的核算·····	(274)
第五节	股利分配的核算·····	(277)
第十三章	会计报表·····	(283)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作用和类别·····	(283)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287)
第三节	利润表·····	(300)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	(306)
第五节	合并会计报表·····	(326)
第十四章	解散和清算的核算·····	(339)
第一节	解散与清算的条件和程序·····	(339)

第二节 剩余财产的分配.....	(341)
第三节 解散与清算的帐务处理.....	(347)
附录：合营中方的会计核算	(355)
一、会计核算的意义和内容.....	(355)
二、会计核算的科目.....	(356)
三、投资作价的原则与帐务处理.....	(358)
四、合营中方会计报表.....	(365)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中外合营企业的一般概述

利用外资的形式归纳起来有以下两种：一是吸收国外的直接投资，包括合资经营、合作经营、外商独资、合作生产和补偿贸易等；二是借用外国资金。而举办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以下简称合营企业），是我国吸收外资，引进先进技术设备的一种有效方式。

中外合营企业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建立起来的。它根据我国“四化，建设的需要由一个或几个外国公司、企业和其它经济组织或个人，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经中国政府批准，在中国境内建立的联合企业。

中外合营企业是我国一种特殊形式的经济组织。从经济性质上看，它属于社会主义的国家资本主义；从组织性质上看，它为有限责任公司；从法律上看，它是我国一个独立的法人，有起诉和应诉权。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和合作经营企业又是有区别的，它们的区别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是外商以认股的方式对我国企业进行投资，或由合资各方按一定资金比例联合投资，共同兴建企业，是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各方按投资比例分享利润、承担风险、共负盈亏。外商对企业经营比较关心，引进的技术比

较先进，还能在合资期间提供新技术和设备，并可承担一部分产品的返销，有利扩大出口。合资经营较多应用于合营时期长，投资数额大，技术性强的大中型项目上。合营期满时要进行解散和清算，其剩余财产要按规定在投资各方进行分配。

2. 合作经营企业，也称契约式合营企业。它是通过合同来确定合营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的，双方的投资条件、经营管理、红利分配、风险承担等都由合同规定。从投资方面来说，一般由中方提供土地、自然资源、劳动力及可利用的厂房、设备等，不拿或少拿现金；而外商则提供资金、设备、物资作股本，经双方谈判，具体制定利益分配方案，合营期满财产无条件全部移交我方（合同有规定的除外），因而不存在解散和清算问题。

第二节 中外合营企业的特点及其作用

一、中外合营企业的特点

与我国国营企业比较，中外合营企业有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负盈亏，独立自主、有限生命等特点，现分述如下。

（一）共同投资

中外合营企业的主体是由中外双方组成的：一是外国合营者，可以是公司、企业和其它经济组织或个人；二是中国合营者，只限于企业或其它经济组织。投资者可以是中外双方各一个，也可以是中外双方各几个，还可以是中方一个单

位，外方几个单位，或外方一个单位，中方几个单位等。投资的资本，可以是现金、实物、工业产权、场地使用权等。按合资法规定，外方投资最少不得低于25%。

（二）共同经营

合营各方共同组成董事会，委派经理（或厂长）组织管理机构，共同负责合营企业的经营管理，为实现本企业的经营目标而使用共同的投资。董事长是企业的法人代表。

（三）共负盈亏

中外合营企业是有限责任公司，合营各方均按“注册资本”比例分享利润，承担风险或亏损。合营各方只以它投资额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投资者不属合营企业的其它财产，不负连带责任。

（四）独立自主

合营企业是独立的中国法人和经济实体。受中国法律的管辖和保护，只要符合中国有关法律的规定就可以根据企业的协议、合同和章程有关款项，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管理，在人、财、物、产、供、销方面享有充分的自主权。董事会是它的最高权力机构，有权决定企业的一切重大问题，中方合营者的主管部门对合营企业负有指导、帮助和监督的责任。

（五）有限生命

合营企业有一个合营期限，可以短至10年，也可以长达50年。期限的长短应事先商定，并在合同中确定，以对双方有利，公平合理为准则。

二、合营企业的作用

合营企业具有以下特有的作用：

（一）可以引进先进技术，提高产品质量和企业的经济效益

由于合营企业各方利益紧密相关，外商较关心企业的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因而愿意采用先进技术和设备，特别是对于那些外商不愿意转让的技术秘诀和生产工艺，通过合营形式可以进行利用，这对于加速我国现有企业的技术改造和促进企业产品升级换代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有利于管理人才的培养和企业素质的提高

由于合营企业外商直接参与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这就必定会促使他们按先进的管理方法和经验来管理企业，我方企业管理人员就可从中学到许多先进的管理方法，提高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水平，从而提高企业的素质。

（三）可以利用外商外销渠道，扩大产品出口，增加外汇收入

外商在国外大都设有销售机构和销售网络，同时，在合营企业中，通常还明确规定产品的外销比例，外商负责保证产品的出口部分，以换取外汇，保证合营企业所需的外汇支出。因而，通过外商的这一渠道，可将产品打进国际市场，扩大对外销售，扩大我国产品出口。

（四）可以既不增加国家的债务负担又可节约外汇支出

兴办中外合营企业，中方可以利用厂房、设备、场地使用权作为投入资本，从而可以节约大量资金和外汇；外商的现金投资，是中外合营企业的实收资本，不必按期归还，这与利用外国贷款比较，可以不增加国家债务负担。

第三节 中外合营企业会计核算的内容和任务

一、中外合营企业会计的内容

会计核算的内容，取决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特点并受企业经营管理的要求所制约。因此，合营企业从开始成立时投入资本到合营期满企业解散为止的整个合营期间，对各项主要经济业务应进行会计核算的工作，包括以下的一些内容：

- 1.投入资本的核算；
- 2.货币资金和往来款项的核算；
- 3.外汇核算；
- 4.长期投资和长期负债的核算；
- 5.存货的核算；
- 6.工资的核算；
- 7.固定资产的核算；
- 8.无形及其它资产的核算；
- 9.生产成本的核算；
- 10.销售和利润的核算；
- 11.解散和清算的核算；
- 12.中方投资、收入和分配的核算。

二、中外合营企业会计核算的任务

会计核算的任务是指对会计核算内容进行核算、监督所要达到的目的和要求，它取决于会计核算的内容特点和经济管理要求，其主要任务有以下几点：

（一）参与经济预测和合同的签订，促进筹建工作的顺利完成

1. 参与合营项目的经济预测

在酝酿开办合营企业初期，财会人员就要提出合营项目建议书，申请建立合营企业。合营项目建议书应包括对经营范围、生产规模、投资总额、投资方式、投资比例和经济效益等有关问题的研究，并提出意见，从而为对外谈判、签订协议和合同、草拟章程等工作奠定良好基础。项目建议书经企业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并报外资有关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可行性研究工作。

2. 参与提出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对合营各方兴办合营企业在技术上是否先进，经济上是否合理，能否实现投资少、见效快、效益高的目的进行分析，针对企业不同条件、不同经济因素的影响提出不同方案，进行敏感性分析。它包括：预测投资回收期，外汇收支，成本高低，以及市场、能源材料、交通运输、环境污染的综合治理和劳动力素质情况等分析，并从多个不同方案中选择出最优方案。

3. 参与谈判，签订协议、合同和起草章程

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条款，关系到合营各方未来的经济利益和正当权益，必须认真拟订。

为了使谈判顺利进行，并达到预期目的，谈判时必须组织精干的谈判班子，这个班子应该既有熟悉政策和精通业务的领导干部，又有懂得技术、法律、和财会的专业干部参加、合同中有关合营企业的“注册资本”合营各方出资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缴资期限、转让资本等，以及利润分配、亏损分摊、劳动工资福利标准、合营企业解散清算的会

计处理等，会计人员应自始至终参与研究。特别是引进技术设备协议，要具有技术和设备型号、各种进口物资清单以及市场价格等，财会人员要严格把关，以确保我方在经济上不受损失。

4. 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注册

合营企业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后，财会部门要在一个月內，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登记和办理“注册资本”。合营企业自签发营业执照之日起正式成立，受法律保护。

5. 向当地税务机关办理税务登记

合营企业注册登记后，财会人员要及时持有关证件向当地税务机关办理税务登记。其主要证件是。

- (1) 由董事长或总经理签发的申请登记书；
- (2) 有关部门批准的成立证明书；
- (3) 合营企业的协议、合同和章程；
- (4) 可行性研究报告；
- (5) 营业执照；
- (6) 财务会计处理方法和其它换文；
- (7) 企业高级职员按所得税法规定，申请交纳个人所得税。

6. 向财政部门办理国家财产的转移手续

合营企业的中方收到批准证书后，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向财政部门办理国家财产的转移手续，集体企业则应向上级主管部门办理财产的移交手续。

(二) 反映和监督企业的经济活动，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正确记录、计算、反映各项经济业务，认真执行预算和财务计划，严格掌握成本开支范围，检查预算和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分析考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及资金利用效果

等是会计工作的基本任务，也是中外合营企业会计的基本任务。但由于合营企业的特殊性，使会计核算的内容更加繁杂，要求提供的核算资料更为广泛细致。

中外合营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要认真加强投入资本的核算；加强成本、利润和利润分配的核算；加强外汇结算的核算；库存现金要分币种管理，逐月盘点；银行存款和往来款项要定期核对；财产物资要健全收发、领退、计量、检验等手续；要建立健全内部稽核控制制度，保证帐帐、帐证、帐实相符；要设置总会计师、审计师监督各项收支计划和有关制度的贯彻执行，积极开展经济活动分析，等等。

（三）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合同，维护合营各方的正当权益

由于中外合营企业是经中国政府批准，设在中国境内的法人，受到中国法律的保护和约束。合营企业的会计工作理所当然的必须遵守中国的法律和法规的有关规定。特别是合营中方在会计核算的全过程中都要遵照国家的财务制度、会计法规，外汇管理条例以及有关规定来组织会计工作。要依法保护国家财产的完整无缺，维护合营中方的正当权益，并对中方的各项经济业务活动进行财务监督。要认真执行各项费用的开支标准，合理安排使用资金，及时解交各项财政收入。还要按时编制财务收支和各种会计报表。合营各方签订的经济合同，是以经济业务活动为主要内容而签订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契约，是合营各方按平等互利和对等原则连接起来的纽带。由于经济合同不仅是合营企业有计划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保证，而且也是会计部门办理结算的必要条件和处理纠纷的重要依据，也是维护合营各方正当权益的重要保证。因而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权利和义务受到中国法律